

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

〔唐〕李林甫等撰
陳仲夫點校

唐六典

下

中華書局

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

唐六典 下

〔唐〕李林甫等撰
陳仲夫點校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唐六典:全2册/(唐)李林甫等撰;陳仲夫點校. —北京:中華書局,2014.7
(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書)
ISBN 978-7-101-10163-8

I. 唐… II. ①李…②陳… III. 官制-研究-中國-唐代 IV. D691.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4)第 101911 號

責任編輯:柳 憲

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書

唐 六 典

(全二册)

[唐]李林甫等 撰

陳仲夫 點校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24%印張·4 插頁·436 千字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1500 册 定價:88.00 元

ISBN 978-7-101-10163-8

唐六典太常寺卷第十四

太常寺

卿一人 少卿二人 丞二人 主簿二人 錄事二人

府十二人 史二十三人 博士四人 謁者十人 贊

引二十人 太祝三人 祝史六人 奉禮郎二人 贊

者十六人 協律郎二人 亭長八人 掌固十二人

太廟齋郎京都各一百三十人 太廟門僕京都各三十二人〔二〕

兩京郊社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三〕 府二人 史四人 典事三

人〔三〕

掌固五人

門僕八人

齋郎一百一十人

諸陵署〔四〕

令各一人

丞一人〔五〕

錄事一人

府二人

史四人

主衣四人

主輦四人

主藥四人

典事三人

掌固

二人

陵戶〔六〕

永康興寧二陵署〔七〕

令各一人

丞一人〔八〕

錄事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二人

陵戶各一百人〔九〕

諸太子陵署〔十〕

令各一人

丞一人〔三〕

錄事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一人 陵戸各三十人

諸太子廟署^{〔三三〕}

令各一人 丞一人^{〔三三〕} 録事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一人

太樂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三人 史六人 樂正八人

典事八人 掌固六人 文武二舞郎一百四十人

鼓吹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三人 史六人 樂正四人

典事四人 掌固四人

太醫署

令二人 丞二人 府二人 史四人 主藥八人
藥童二十四人 醫監四人 醫正八人 藥園師二人
藥園生八人 掌固四人 醫博士一人 醫助教一人
醫師二十人 醫工一百人 醫生四十人 典學二人
鍼博士一人 鍼助教一人 鍼師十人 鍼工二十人
鍼生二十人 按摩博士一人 按摩師四人 按摩工十
六人 按摩生十五人 咒禁博士一人 咒禁師二人
咒禁工八人 咒禁生十人

太卜署

令一人 丞二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卜正二人
卜師二十人 巫師十五人 卜博士二人 助教二人
卜筮生四十五人 掌固二人

廩犧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二人

汾祠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二人 史四人

兩京齊太公廟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 錄事一人 府二人 史四人

廟幹二人 掌固四人 門僕八人

太常寺：卿一人，正三品；唐、虞之時，伯夷作秩宗，典三禮；又變典樂，〔一〕以教胄子。周官：大宗伯卿一

人，掌建邦天神、人鬼、地祇之禮。〔二〕秦曰奉常，典宗廟禮儀。至漢高祖，名曰太常。惠帝復曰奉常，景帝又曰太常。漢制

以列侯忠孝敬慎者居之，秩中二千石。王莽改曰秩宗。後漢太常掌禮儀、祭祀；及行事，掌贊天子；〔三〕大射、養老、大

喪，皆奏其禮儀；每月前晦，察行陵廟；并選試博士，奏其能否。魏因之。晉太常置功曹、主簿、五官等員；〔四〕品第

三，銀章、青綬，進賢兩梁冠，五時朝服，佩水蒼玉。宋太常用尚書，亦轉爲尚書，如遷選曹尚書、領、護等。〔五〕齊因

之。梁天監七年，象四時，置十二卿，太常、宗正、司農爲春卿。太常位視金紫光祿大夫，班第十四。陳因梁。後魏太常

與光祿勳、衛尉爲三上卿，位從一品下。〔六〕北齊太常寺掌陵廟、羣祀、儀制、天文、術數、衣冠之屬；〔七〕太常卿第三

品。後周爲大宗伯。〔八〕隋太常寺卿一人，正三品。皇朝因之。龍朔二年改爲奉常，咸亨元年復舊。光宅元年改爲司

禮，神龍元年復故。少卿二人，正四品上。周禮有小宗伯中大夫二人。秦、漢無聞。後魏太和十五年，初置少卿

官，太常少卿一人，第三品上；至二十二年，降爲正四品上。北齊因之。後周爲小宗伯。隋太常寺置少卿一人，正四品

上；煬帝即位，加置二人，降爲從四品。皇朝武德中，置一人；貞觀中，加置二人。〔九〕龍朔、咸亨、光宅，神龍並隨寺改

復。太常卿之職，掌邦國禮樂、郊廟、社稷之事，以八署分而理焉：一曰郊社，二曰太廟，

開元二十四年，勅廢太廟署，令少卿一人知太廟事。三曰諸陵，〔十〕四曰太樂，五曰鼓吹，六曰太醫，七曰

太卜，八曰廩犧，惣其官屬，行其政令；少卿爲之貳。凡國有大禮，則贊相禮儀；有司攝事，

爲之亞獻，率太樂之官屬，設樂縣以供其事。燕會亦如之。若三公行園陵，則爲之副，公服乘輅，備函簿，而奉其禮。若大祭祀，則先省其牲器。凡大卜占國之大事及祭祀卜則日，〔三〕皆往莅之於太廟南門之外。中祀以上，則太常卿莅卜；若小祀及非大事，則太卜令莅卜也。凡大駕巡幸，出師克獲，皆擇日告于太廟。〔三六〕太廟有修造，亦如之。凡仲春薦冰，及四時品物甘滋新成者，皆薦焉。凡有事於宗廟，少卿帥太祝、齋郎入薦香燭，整拂神幄，出入神主，將享，則與良醞令實尊壘。凡備大享之器物有四院，各以其物而分貯焉。一日天府院，藏瑞應及伐國所獲之寶，禘祫則陳之于廟庭。二曰御衣院，藏乘輿之祭服。三曰樂縣院，主藏六樂之器物。四曰神厨院，主藏御廩及諸器物。

丞二人，從五品上；秦有奉常丞，漢因之，比千石。魏、晉、宋置一人。〔宋〕百官春秋：「太常丞視尚書郎，銅印，黃綬，〔三七〕一梁冠，品第七，掌舉陵廟非法。」齊因之。〔三八〕梁班第五。〔梁〕選簿：「〔三九〕太常丞舊用員外郎，遷尚書郎。」天監七年，改視尚書郎，陳因之。後魏太常丞五品下，太和二十二年，降爲七品上。〔四〇〕北齊從六品下。隋太常丞二人，從六品下；大業三年，增爲五品。〔四一〕皇朝因之。主簿二人，從七品上；〔漢〕官儀：「〔四二〕太常主簿視二衛主簿。」陳因之。後魏不見。北齊太常寺有功曹、五官、主簿，有鈐下、侍閣、辟車、騎吏、伍伯等員。〔四三〕梁天監七年，十二卿各置主簿一人，遷爲五官、功曹；又位不登十八班者別爲七班，太常主簿班第四。〔梁〕選簿：「〔四四〕太常主簿視二衛主簿。」陳因之。後魏不見。北齊太常寺有功曹、五官、主簿等。隋太常寺主簿二人。〔四五〕武德中，正八品上；貞觀中，從七品上。〔四六〕錄事二人，從九品上。〔四七〕晉令：「太常置主簿、錄事。」北齊亦置之。隋增置二人，皇朝因之。

丞掌判寺事。凡大享太廟，則修七祀於太廟西門

之內；若祿享，則兼修配享功臣之禮。主簿掌印，勾檢稽失，省署抄目。錄事掌受事發辰。

太常博士四人，從七品上；漢書百官表云：「博士，秦官，掌通古今，秩比六百石。」員多至數十人。高祖時，叔孫通始爲博士，定禮制。後漢置十四人，魏因之。「晉中興書：「博士之職，端委佩玉。」朝之大典，「必必詢度焉。」當道正詞，克獸人望，然後爲可。「宋、齊太常府有博士，亦謂之太學博士。梁、陳亦兼統國學博士。後魏太常博士從七品下。北齊置四人，隋因之，置謁者三十人，贊引六十人。皇朝武德中，置博士二員，正八品七；貞觀中，加其員品，減謁者置十人，贊引二十人。謁者十人；秦、漢有謁者，即今通事舍人。隋太常寺有謁者三十人，皇朝減置十人。贊引二十人。隋太常寺有贊引六十人，貞觀中省置二十人。太常博士

掌辨五禮之儀式，奉先王之法制，適變隨時而損益焉。凡大祭祀及有大禮，則與太常卿

以導贊其儀。凡王公已上擬謚，皆跡其功德而爲之褒貶。謚：職事官三品已上，散官二品已

上，佐史錄行狀，申考功勘校，下太常擬謚訖，申省議定奏聞。無爵稱子。沈約謚法云：「晉大興三年，始詔無爵謚皆

稱子也。」養德丘園，聲實名著，則謚曰先生。大行則大名，小行則小名之。舊有周書謚法，大

戴禮謚法。又漢劉熙注謚法一卷，晉張靖撰謚法二卷。又有廣謚一卷。至梁，沈約總集謚法，凡有一百六十五稱。若

大祭祀，卿省其牲器，謁者爲之導。若小祀及公卿大夫有嘉禮，亦命謁者以贊相焉。

太祝三人，正九品上；禮記曰：「天子建天官，先六太。」則有太祝之置。「此夏、殷之制也。周禮：太祝下

大夫二人，上士四人，掌六祝之詞：順祝、年祝、令祝、化祝、瑞祝、策祝，以事鬼神，祈福祥也。秦、漢奉常屬官有太祝

令、丞。後漢太祝令一人，六百石；丞二人。晉、宋皆有太祝令、丞。齊職儀：太祝令，品第七，四百石，銅印、墨

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五〕用三品勳位。〔梁選簿〕：〔四〕太祝令與二廟令品秩同。〔五〕陳氏因之。後魏太祝令從五品中；〔五六〕太和二十二年，改爲正九品上。北齊太常寺置太祝令、丞。後周太祝下大夫一人。〔五七〕隋太祝署令一人、丞一人、太祝八人、祝史十六人。〔五八〕煬帝廢太祝署，以太祝屬寺，後又增爲十人。皇朝減置七人，後又增置九人；開元二十三年減六人，祝史減六人。〔五九〕祝史六人；晉太祝令史三十人。後魏祝史從七品中。〔六〇〕隋置十六人。皇朝武德中置十二人，今減六人。奉禮郎二人，從九品上。漢大鴻臚有治禮郎三十七人。〔六一〕晉太常諸博士有治禮史二十四人。〔六二〕大行令有治禮郎四人。後魏治禮郎從六品下；太和二十二年，改爲從九品下。北齊司儀置奉禮郎三十人。〔六三〕後周治禮中士一人、下士一人。隋太常寺有治禮郎十六人，其後改爲奉禮郎，又置贊者十二人。煬帝減奉禮郎置六人。皇朝武德中爲治禮郎，置四人；永徽之後，改爲奉禮郎。開元二十三年減二人。掌帥贊者，以供其事。

太祝掌出納神主于太廟之九室，而奉享薦禘祫之儀。凡國有大祭祀，盥則奉匱，既盥則奉巾帨。凡郊廟之祝板，先進取署，乃送祠所；將事，則跪讀祝文，以信于神；禮成而焚之。凡大祭祀，卿省牲，則循牲而告充。禮告訖，牽牲以授太官。既享，則以牲之毛、血置之於豆而奠焉；〔六四〕饌人而徹之。既享，則酌上樽之福酒，且減胙肉，〔六五〕加之於俎，以贊祭酒歸胙之禮。又奉玉帛之筐及牲首之俎，俟禮成而行焚瘞之儀也。凡祭天及日月、星辰之玉帛，則焚之；祭地及社稷、山嶽，則瘞之；海濱，則沉之。

奉禮郎掌設君臣之版位，以奉朝會、祭祀之禮。版位黑質赤文。天子方尺有二寸，厚三寸；太子方九寸，厚二寸；公卿已下方七寸，〔六六〕厚一寸有半。天子版位題曰「皇帝位」，太子曰「皇太子位」，百官題曰「某品

位。凡祭祀、朝會，〔六〕以贊導焉。〔六〕凡祭祀、朝會，設庶官之位。文左武右，東西相向，北方爲上。東方、南方之使，次於文官之下；西方、北方之使，〔六〕次於武官之下；二王之後，列於武官之上；〔七〕褒聖侯，叙於文官之列。凡有事於神祇，則設御位於壇之東南；從祀公卿、獻官及掌事者，位於壇之內外。〔七〕若有事於宗廟，則設位於廟庭之中，宗廟之子孫列焉，昭穆異位，去爵從齒也。凡尊彝之制十有四，祭祀則陳之。一曰太尊，二曰著尊，三曰犧尊，四曰象尊，五曰壺尊，六曰山罍，七曰概尊，八曰散尊，九曰山尊，〔三〕十日罍尊，十一曰雞彝，十二曰鳥彝，十三曰斝彝，十四曰黃彝。又陳勺、冪、篚、坫之位，以奉其事。有事於神祇，則用太尊至于山罍；有事於宗廟，則春、夏用雞、鳥之彝，秋、冬用黃罍之彝。星之外官用概尊，嶽鎮海濱用山尊，山林川澤用罍尊，衆星及丘陵已下用散尊也。凡祭器之位，簠、簋爲前，登、鉶次之，籩、豆爲後。簠、鉶、籩、豆之位，在廟堂上，俱東側階之北；〔三〕每坐四簠，〔四〕次之以六鉶，次之以六登，〔五〕籩、豆爲後，每坐異之。〔六〕皆以南爲上，屈陳而下也。凡大祭祀及朝會，在位者拜跪之節皆贊導之，贊者承傳焉。又設牲勝之位，〔七〕以成省牲之儀。凡春、秋二仲公卿巡行諸陵，則主其威儀、鼓吹之節，而相其禮焉。

協律郎二人，正八品上。

漢書：「武帝時，李延年善新聲，以爲協律都尉。」後漢亦有之。至魏武帝平荆

州，得杜夔，能識舊樂章，以爲協律都尉。〔七〕晉改爲協律校尉。宋、齊亦有其官。梁太常屬官有協律校尉。後魏有協律

郎。太和中，〔七〕協律中郎從四品下，協律郎從五品上；至二十三年，〔八〕協律郎正八品下。北齊太常屬官有協律郎二

人。隋太常寺協律郎二人，皇朝因之。

協律郎掌和六律、六呂，以辨四時之氣，八風五音之節。陽

爲六律，所以統氣類物：仲冬爲黃鍾，孟春爲太簇，季春爲姑洗，〔八〕仲夏爲蕤賓，〔九〕孟秋爲

夷則，季秋爲無射。陰爲六呂，所以旅陽宣氣。季冬爲大呂，仲春爲夾鍾，〔八三〕孟夏爲仲呂，季夏爲林鍾，仲秋爲南呂，孟冬爲應鍾。凡律管之數起於九，以九相乘，〔八四〕八十一以爲宮，三分去一，五十四以爲徵，三分益一，七十二以爲商，三分去一，四十八以爲羽，三分益一，六十四以爲角。黃鍾爲宮，大簇爲商，〔八五〕姑洗爲角，林鍾爲徵，南呂爲羽，還相爲宮，以生其聲焉。凡大樂、鼓吹教樂則監試，〔八六〕爲之課限。〔八七〕太樂署教樂，〔八七〕雅樂大曲，三十日成；小曲，二十日。清樂大曲，六十日；文曲，〔八八〕三十日；小曲，十日。燕樂、西涼、龜茲、疎勒、安國、天竺、高昌大曲，各三十日；次曲，各二十日；小曲，各十日。〔八九〕高麗、康國一曲。〔九〇〕鼓吹署：柷鼓一曲十二變三十日；〔九一〕大鼓一曲十日；長鳴三聲十日；鑼鼓一曲五十日，歌、簫、笛一曲各三十日；大橫吹一曲六十日，節鼓一曲二十日，笛、簫、箏、篳篥、桃皮箏、篳篥一曲各二十日；小鼓一曲十日；中鳴三聲十日；羽葆鼓一曲三十日，〔九二〕鐔于一曲五日，〔九三〕歌、簫、篳篥一曲各三十日；小橫吹一曲六十日，簫、箏、篳篥、箏、桃皮箏、篳篥一曲各三十日成。〔九四〕凡教樂，淫聲、過聲、凶聲、慢聲皆禁之。淫聲，〔九五〕若鄭、衛者；過聲，失哀樂之節者；〔九六〕凶聲，亡國之聲，音若桑間濮上者；〔九七〕慢聲，不恭者也。使陽而不

敢散，陰而不敢集，剛氣不怒，柔氣不懾，暢於中，發於外，以應天地之和。若大祭祀、饗燕，奏樂于庭，則升堂執麾以爲之節制；舉麾，鼓柷，而後樂作；偃麾，戛敵，而後止。

兩京郊社署，令各一人，從七品下；周人建國，左宗廟，右社稷，祭天於南郊之圓丘，〔九八〕就陽位也；祭地於北郊之方壇，就陰位也。故有典祀中士二人，下士四人，以時而祭則徵役于司隸，帥其屬而修除之。秦、漢奉常屬官

有大祝令、丞，〔六〕景帝改爲祠祀，武帝更曰廟祀。後漢祠祀屬少府。魏、晉有太祝令、丞，〔六〕宋有明堂令、丞，掌宗祀五帝之事。〔一〇〇〕齊有大祝及明堂令、丞。〔一〇一〕梁太常卿統明堂、太祝等令、丞。〔一〇二〕北齊太廟令、丞兼領郊祠、崇虛二局丞。〔一〇三〕郊祠掌五郊羣神，崇虛掌五嶽、四瀆神祠。後周有司郊上士一人，中士一人。〔一〇四〕又有司社中士一人，下士一人。隋大常統郊社署令，〔一〇五〕又置門僕、齋郎，皇朝因之。丞一人，從八品上；隋置，皇朝因之。門僕八人；隋有二人。齋郎一百一十人。後魏祀官齋郎九品中，〔一〇六〕隋郊社署有齋郎一百人。〔一〇七〕

郊社令掌五郊、社稷、明堂之位，祠祀、祈禱之禮；丞爲之貳。凡大祭祀，則設神坐於壇上而別其位。上帝之神，席以藁秸；衆神，席以莞；升中于太山，〔一〇八〕則籍以三脊之茅。與奉禮設尊、壘、筐、篚、冪之具，太官令實之。凡有事於百神，則立燎壇而先積柴焉。大祀燎壇方一丈，高丈有二尺；中祀方八尺，其高一丈；下祀方五尺，高如其方。凡有合朔之變，則置五兵於太社，矛居東，戟居南，鉞在西，稍在北，巡察四門，立糝於壇四隅，以朱絲繫之，以俟變過時而罷之。

獻陵、昭陵、乾陵、定陵、橋陵、恭陵署：令各一人，從五品上；〔一〇九〕周禮有家人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掌公墓之地，辨其兆域，先王之葬居中，以昭穆爲左右。至漢，奉常管諸陵縣，諸陵亦各有令、丞。〔一一〇〕至元帝永光元年，〔一一一〕分諸陵邑屬三輔。〔一一二〕後漢先帝陵令每陵各一人。〔一一三〕秩六百石，每陵所皆置萬戶。晉太常統陵令、丞、主簿、錄事、戶曹史、禁備吏各一人。〔一一四〕侍一人；凡吏四人，卒一人。宋太常統陵令。齊職儀：「每陵令一人，品第七，秩四百石，銅印，墨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舊用三品勳位，孝建三年改爲二品。」梁太常統陵監，其後改爲令，班

第二，品正第九。陳承梁制，秩六百石。北齊太常寺亦統諸陵令、丞。後周守陵，每陵上士一人。隋令：「諸署，〔二五〕每陵令一人。」皇朝因之。開元二十五年，諸陵、廟隸宗正寺。丞一人，從七品下；漢、魏、晉諸陵並有丞；宋、齊、梁、陳並有陵令，無丞；北齊有丞。隋諸陵丞各一人，有主衣、主輦、主藥等員；皇朝因之。錄事一人，皇朝置。陵戶。乾陵、橋陵、昭陵各四百人，獻陵、定陵、恭陵各三百人。

陵令掌先帝山陵，率戶守衛之事；丞爲之貳。凡朔望、元正、冬至、寒食，皆修享於諸陵。若橋陵，則日獻羞焉。凡功臣、密戚請陪陵葬者聽之，〔二六〕以文武分爲左右而列。墳高四丈已下，三丈已上。若父、祖陪陵，子、孫從葬者，亦如之。若官人陪葬，則陵戶爲之成墳。凡諸陵皆置留守，領甲士，〔二七〕與陵令相左右。〔二八〕兆域內禁人無得葬埋，古墳則不毀。

永康、興寧二陵署：令各一人，從七品下；丞一人，從八品下。陵令掌山陵瑩兆之事，率其戶而守陵焉；兵仗並皆給之。丞爲之貳。

隱、章懷、懿德、節愍、惠莊、惠文、惠宣七太子陵署：各令一人，從八品下；按：漢武帝戾太子園有官吏，〔二九〕自後不見，並皇朝置之。丞一人，從九品下。太子陵令、丞皆掌陵園守衛。

諸太子廟，令各一人，從八品上；丞一人，正九品下。有後，則官爲置廟，子孫自主其祭；無後者，以近族人爲主。緣祭樂、饌，並官供之。太子廟令、丞皆掌灑掃開闔之節，四時享祭之禮。

太樂署：令一人，從七品下；周禮：大司樂中大夫二人，〔三〇〕樂師下大夫四人。大司樂掌成均之法，〔三一〕以樂舞教國子雲門大卷、大咸、大韶、大夏、大濩、大武之舞。〔三二〕樂師掌國學之政，教國子帔舞、羽舞、皇舞、旄舞、干舞、人舞之節。〔三三〕又有太師下大夫二人，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三四〕至秦、漢，奉常屬官有太樂令、丞，又少府屬官有樂府令、丞。後漢太子樂令一人，〔三五〕六百石。魏復爲大樂令、丞。〔三六〕黃初中，以杜夔爲之，使正雅樂。時，散騎侍郎鄧靜善詠雅樂，歌師尹胡能習宗祀之曲，〔三七〕舞師馮肅曉知前代諸舞，夔與創定，遷協律都尉。至晉元帝，并太樂於鼓吹。〔三八〕宋太常有太樂令、丞。〔三九〕齊因之，品第七，四百石，銅印、墨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梁太常屬官有太樂令，班第一，品從九；又別領清商丞。大樂有庫丞，〔四〇〕與清商丞並三品蘊位。〔四一〕陳因之。後魏太和十五年，置太樂官，有太樂博士，六品下。北齊太常寺有太樂令、丞。後周有司樂上士、中士。隋太常寺統太樂令、丞二人。〔四二〕皇朝因之。開元二十三年，各減一人。丞一人，從八品下；歷代皆有一人，隋置二人，皇朝因之，開元二十三年減一人。〔四三〕樂正八人，從九品下；後周依周官，置樂師上士一人、中士一人。隋太樂署有樂師八人，清商有樂師二人。〔四四〕至煬帝，改曰「正」，加置十人，蓋採古樂正子春而名官。皇朝因之。典事八人；流外番官。文、武二舞郎一百四十人。周禮：「棘師，主舞者十有六人；旄人，主舞者衆寡無數。」漢太子樂令有八佾舞三百八十一。〔四五〕隋太常樂署有舞郎三百。

太樂令掌教樂人調合鍾律，以供邦國之祭祀、饗燕；丞爲之貳。